

加大对灵活就业方式的支持力度

《福建省高质量充分就业促进条例》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发挥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重要作用

市场化是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的关键路径。《条例》提出,要“促进市场化就业”,引导和规范互联网平台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创造更多就业岗位。鼓励平台企业为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在平台内开展经营活动提供便利和支持,带动就业创业。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制定完善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支持政策,扶持和鼓励中小微企业拓展经营、增加就业岗位,发挥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重要渠道作用,并将稳定和增加就业岗位情况作为给予奖励、补贴的重要因素。

支持各类零工平台建设

《条例》提出,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坚持市场化社会化就业与政府帮扶相结合,建立重点群体就业支持制度,制定实施各项就业优惠政策和专门帮扶措施,支持各类零工平台建设,促进多渠道就业。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加大对个体经营、非全日制等灵活就业方式的

支持力度,建立健全与灵活就业相适应的就业和社会保障政策措施,将灵活就业人员纳入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体系,在人才评价、档案寄存、参保缴费等方面为灵活就业人员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

灵活就业人员可以按照规定以个人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依法享受社会保险待遇。

指导督促平台企业依法合规用工

《条例》提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营造公平有序就业环境,依法保障劳动者享有平等的就业权利和公平的就业机会,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建立和完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制度,指导和督促平台企业、平台

用工合作企业依法合规用工、参加社会保险等,并开展劳动保障监察。

平台企业、平台用工合作企业应当根据具体用工情形,与劳动者依法订立劳动合同或者通过书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支持企业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并按照规定给予其培训补贴。

鼓励高校毕业生服务乡村基层

解决好重点群体的就业问题,是政府兜牢民生底线的重要内容。《条例》提出,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创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开发基层服务项目、基层就业岗位,优先用于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鼓励高校毕业生服务乡村建设和基层治理。

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

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增强乡村就业吸纳能力。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培育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依托县域经济、乡村产业发展,为农村劳动力创造更多就地就近就业岗位,激励各类人才下乡服务和就业创业。鼓励重大投资项目、各类基础设施建设吸纳农村劳动力参与。

明年1月15日起

我省统一规范美容整形价格项目

导报讯(记者 钱玲玲)从“皮秒”“超声炮”“热玛吉”,到“隆鼻”“丰唇”“双眼皮”等微整形,悦己消费需求持续释放,美容整形市场不断扩容,与此同时,美容整形行业收费乱象仍然比较突出。

日前,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印发《关于规范整合美容整形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落地实施国家医保局《美容整形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试行)》,旨在统一价格项目,规范医疗机构定价行为,助力构建规范、透明、有序的美容整形市场环境。该政策将于2026年1月15日起执行。

统一常用价格项目 规范医疗机构定价行为

《通知》明确,相比基本医疗服务,美容整形医疗服务依规实行市场调节价,医疗机构可自主设定价格项目、自主制定价格水平,因此项目差异度更大、价格可比性更弱。

我省此次对现行美容整形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进行重新规范整合后,共设立101项美容整形类项目,由医疗机构遵循公平合理、诚实信用、质价均等的原则自主合理制定价格。

此举可通过价格项目规

范引领美容整形服务规范,促进相关药品耗材的创新研发和市场转化,为美容整形行业健康发展营造更有活力、更加规范的市场环境,为医疗机构和相关企业带来增量发展。同时,通过公立医疗机构的引领作用,有望引导非公立医疗机构规范服务和收费行为。

满足大众多样化需求 提供更多“美”的服务

对实行市场调节价的美容整形类价格项目进行统一规范,对于消费者来说,最直观的变化是“医疗账单”更清晰,收据、发票等显示的收费

项目更加“一目了然”。

同时,《通知》指出,此次规范整合充分考虑美容整形个性化需求突出,部分患者有更加独特、更加精细的诊疗诉求,结合临床需求和专家意见,对一些常见项目进行细分明确。

例如,将丰唇这类项目细分为红唇、唇珠、人中、口角等美容整形价格项目;明确除皱费、发际调整费、睫毛移植费、酒窝整形费、耳屏整形费、鼻尖整形费、颈部整形费、腋臭切除术、隆乳费等项目,适应美容整形临床收费需要,满足大众对“美”的不同喜好,助力更多人大大方方美起来。

同安后田拾厝获评省级美丽乡村庭院

导报讯(记者 江小聪)近日,福建省乡村振兴局公布2025年度全省和美乡村“五个美丽”建设优秀案例名单,同安区美林街道后田社区的拾厝非遗美学复合空间(以下简称“拾厝”)成功入选,成为厦门唯一上榜的美丽乡村庭院。

拾厝坐落于后田艺术村落,由百年闽南古厝改造而成,整体占地300多平方米,秉持“修旧如旧”的理念,于今年5月23日正式开放运营。凭借独特的闽南风情与非遗内核,拾厝吸引了省内外、台湾地区及东南亚等地游客,台湾客人更是对这份原汁原味的古厝风貌赞不绝口。

厦门这个小区派发百万元红包

资金来自小区公共收益结余,每户业主都有份

导报讯(记者 查小丽)12月21日,厦门建发花园小区里张灯结彩,喜气洋洋!小区拿出100万元现金,给全体业主派发红包。领到红包的业主李大姐激动地说:“我在小区住了20多年,第一次领到红包,真是太开心了!”

据悉,本次建发花园参与分红的房产为所有有产权的物业单元,按照产权面积平均分配。分红资金都来自小区公共收益结余。

建发花园小区党支部书记吴林辉介绍说:“小区停车位的规范化管理,不仅提升了小区生活品质,还能有红包回馈业主,让大家感受到实实在在的获得

感和幸福感。”

“接下来,小区业委会和厦门市佰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将一如既往地为主打造美好家园的幸福生活,这是我们服务的目标和宗旨。”小区业委会王主任表示。

近年来,建发花园人居品质和小区服务显著提升,成功获评“安全小区”“五星级平安星级小区”等多项荣誉,成为名副其实的模范家园。特别是在梧村街道、浦南社区指导下,小区党支部、业委会、佰鸿物业“三驾马车”有机结合,引导居民共建共管,个性化、多元化节日活动、邻里活动轮番举办,居民幸福指数不断攀升。



乘风破浪 合作共赢

2026年《海峡导报》广告项目专项代理 **招标公告**

诚邀有媒体广告经营资质、代理经验及活动策划、执行能力的广告公司参与投标。

金融 / 公告+中缝+分类

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5年12月29日17:30止
 投标单位申请条件和办法:申请人应于2025年12月30日12:00前提交以下材料:
 (1)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及有效复印件(加盖公章)1份;
 (2)提交《公司及运营团队简介》、《广告项目代理营销方案》(此项统一用A4纸格式打印)。
 招标单位将于2025年12月30日17:30前通知符合条件的报名单位领取《海峡导报》广告项目代理招标文件。

联系方式:18060963918(黄先生)
 招标人:厦门海峡导报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厦门市厦禾路820号帝豪大厦20楼